

「台南 400 年購物金抽獎活動」活動中獎回函

此為中獎回函，非中獎通知書

敬啟者 您好：

恭喜您參加家樂福「台南 400 年購物金抽獎」抽獎活動中獎，請自行列印本中獎回函（下稱本回函），填寫中獎者資料並附上 **1. 本回函正本、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無身分證者，請以戶籍謄本影本替代；中獎人若為未成年人，須連同附上戶籍謄本影本、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3. 以掛號**方式於 **2024 年 4 月 12 日前**（以郵戳為憑）**擲寄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 400 年購物金抽獎活動小組」收**，**地址：台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136 號 5 樓**（逾期寄回本回函或回函資料不齊全，均視同放棄中獎資格，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若中獎人不願意配合上開事宜，則視為放棄中獎資格 / 權益。

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 13 條規定，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有同標準第 2 條規定之所得，扣繳義務人每次應扣繳稅額不超過新台幣 2,000 元者，免予扣繳；但取得分離課稅之所得仍應依規定扣繳。扣繳義務人對同一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全年給付之所得不超過新臺幣 1,000 元者，得免依所得稅法規定，列單申報該管稽徵機關。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品價值若為 1,000 元（含）以上，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獎項金額超過 20,000 元，本國籍人士需負擔 10% 之稅額。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

國人)，不論獎項金額，需負擔 20%之稅額。

得獎公佈欄: www.carrefour.com.tw/winnerlist.html 查詢

*中獎者簽章：_____ (限中獎者本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